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 10月 28日召 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,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的 议案》,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根据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(2025年修订)》第一百三十七条"提名委员会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过半数,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。但是国务 院有关主管部门对专门委员会的召集人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"以及《中央企 业公司章程指引》第十四条"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。"之规定,拟 按照《中央企业公司章程指引》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(召集 人)进行调整,由独立董事刘洪川先生变更为董事长孙光幸先生,董事会提名委 员会三名委员不变。

变更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:

委员会名称	变更前	变更后
提名委员会	刘洪川(召集人)、孙光幸、 王广昌	孙光幸(召集人)、刘洪川、 王广昌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